

市中级人民法院

构建党建品牌矩阵 提升司法为民质效

本报讯 党建领航帆帆正,初心淬炼耀法徽。今年以来,市中级人民法院全力推动党建与业务工作互融共促,紧紧围绕“整体工作抓统筹创优法院、单项工作抓重点创一流业绩、特色工作抓创新创司法品牌”的工作目标,深入开展“党建特色品牌”专项创建活动,形成“一党支部一品牌”的濮阳法院党建特色,以“党建品牌矩阵”激发党建创新活力,以党建品牌建设赋能高质量发展,奋力开创了新时代新征程濮阳法院工作新局面。

政治引领,优化提升,让基层组织力“强”起来。该院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和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微信公众号每周发布“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微党课,开展“党建业务学习月”“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主题党日,组织党员干部赴遵义、大别山、韶山、长沙接受党性锤炼,到红色教育基地开展党建学习主题活动,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读书成果展演,赓续红色血脉、砥砺初心使命。以实施“四强”党支部建设工程为主线,从强硬件、优软件两个维度入手,着力优化两级法院党组织基本队伍、基本场所、基本活动、基本制度,每月运用智慧党建云平台对机关各党支部活动进行监督管理,通过分值量化、月度评比、奖惩扣分、督促整改,引导党支部建设向上向好。

开拓思路,搭建平台,让党建品牌“活”起来。该院制订《创建“党建特色品牌”专项



8月30日,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尚学文为8月份入党的干警送“政治生日”贺卡。

活动实施方案”,精心打造“一法院一亮点”“一党支部一特色”党建品牌矩阵,聚焦教育、就业、住房、医疗、养老等民生事项,推出“营商环境”“濮阳润苗”等特色党建品牌。开设《党旗红·品牌亮》专栏,对21个党支部党建特色品牌进行展示,以党建品牌矩阵激发党建创新活力。

创新载体,智慧管理,让基层党建“动”起来。该院打造覆盖全市两级法院77个党支部的智慧党建云平台,从党支部建设、“三会一课”等10个方面进行项目化管理、动态化考核,推动党建工作由“虚”转“实”、由“软”转“硬”。灵活运用法院微信公众号、

“濮阳法院党建”内网、“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等媒介,及时推送学习资料、党建信息,开展时事学习、读书交流、专题讨论、思想调查等活动,让“微党建”融入工作生活。

先锋引领,培优提质,让党员形象“亮”起来。该院坚决落实“党支部建在庭上”要求,在全院设立21个党支部,由庭室长担任党支部书记,在广大干警干警中喊响“我是党员我带头”口号,每月评选红旗党支部,每季度评选优秀党员、树榜样、立标杆,激发干警干劲和活力。每月召开党员“政治生日”会,通过院长送“政治生日”贺卡、党员代表

畅谈感想、集体重温入党誓词等方式,强化党员的身份意识和责任意识。在办公楼打造“党建文化”阵地,展示优秀党员风采,记录党支部活动情况,彰显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统筹推进,凝聚合力,让党建业务“融”起来。该院突出党建引领作用,立足审判工作实际,切实推进党建与业务互促进、真融合。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在服务保障平安建设、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助力擦亮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濮阳名片、积极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加强和创新环境资源审判等工作中,积极展现法院担当、彰显司法力量。市委书记万正峰、市长宋良才先后对法院工作作出批示肯定。

“创新实践不停步,司法为民无止境。司法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就是依法保障群众合法权益。”该院党组书记、院长尚学文表示,将通过党建品牌创新,打造一支主动担当作为的党员干警队伍,用“真金白银”兑现当事人胜诉权益,用实际行动践行司法为民的承诺。

(全媒体记者 张洪中
通讯员 杨慧玲 岳同心 文/图)



清丰县委政法委

持之以恒 汇聚政法动能『七个确保』力争创先出彩

本报讯 (全媒体记者 张洪中 通讯员 王艳华) 近日,清丰县委政法委召开2023年第三十次书记办公(扩大)会议,听取近期政法、信访等工作汇报,并对安全稳定、平安建设、社会治理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会议强调,一是社会治理要持之以恒出新出彩,确保走在全国前列。要锚定走在全国前列目标,积极践行“枫桥经验”“浦江经验”,丰富完善柔性善治共同体清丰模式,加快推动县乡综治中心提档升级,切实提升社会治理水平。二是社会大局要持之以恒平平安安,确保护航高质量发展。要紧盯信访、维稳、治安等重点工作,严守“三个不发生”底线,有效汇聚政法、信访等力量,全力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三是执法司法要持之以恒公平公正,确保提高群众满意度。要深刻把握公平公正内涵,聚焦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强化重点疑难案件协调推进,不断提升案件安全感和政法机关执法满意度。四是科技支撑要持之以恒互联互通,确保适当超前服务。要坚持科技赋能赋能,发挥“平安码”全民网格员作用,丰富“雪亮工程”拓展应用,突出实战导向,扎实做好各项重点工作。五是宣传推介要持之以恒就新就高,确保增强政法张力。要持续推广“清”心“枫”景等政法工作品牌,坚持线上、线下两手抓,多层次、多领域扩大各项工作影响力。六是队伍管理要持之以恒从严从优,确保忠诚干净担当。要狠抓队伍作风管理,扎实开展主题教育,锻造忠诚干净担当新时代政法铁军。七是责任措施要持之以恒暗访督查,确保闭环管理到位。要深化“抓村带乡促县”工作思路,坚持“四不两直”工作法,深入基层一线开展暗访督导,精准掌握各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短板,闭环推动整改,推进各项工作措施落落地地落地。

打出行政争议化解“组合拳” 跑出诉源治理“加速度”

——华龙区开展行政争议化解工作综述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华龙区自成功创建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以来,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聚焦“作示范、勇争先”目标要求,把非诉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加强顶层设计、系统谋划、创新推动,全力做好行政争议化解途径的“加法”和行政诉讼增量的“减法”,以行政行为全过程监管和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为主要抓手,创新构建行政争议化解全周期“闭环管控”工作模式,用法治力量推动全域高质量发展,形成了可复制、可推广的“法治华龙”经验。

加强组织领导,整体统筹聚合合力。华龙区高度重视行政争议化解工作,畅通行政争议化解渠道,全力推动行政案件“诉讼程序空转”问题的系统治理,成立区级行政争议化解委员会(以下简称“区化解委”),由常务副区长任主任,分管副区长、法院院长、区检察院检察长任副主任,全区具有行政执法权的区属行政机关、各乡镇办等负责人为成员。区化解委是全区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的常设领导机构,负责统筹协调法院联动及全区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相关工作。区化解委下设办公室(以下简称“区化解办”),区化解办设在区司法局。参照成立的相关组织机构,受区化解委指导,具体开展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形成了具有区域特点的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制度。

坚持关口前移,未雨绸缪降风险。一是加强教育培训。华龙区采用多种方式对执法人员开展法律知识培训,聘请律师、法学专家对行政执法人员进行全封闭授课,解决工作中遇到的疑难问题,目前共开展各类培训30余次,培训4000余人次。二是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全面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全力提升执法文书、案卷规范化

水平。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执法突出问题,开展行政执法监督专项行动。建立行政执法日常监督机制,建立行政执法监督基层联系点,实施行政执法监督员制度,对执法全过程进行社会监督。三是提升行政决策质量。全区42个执法机关全面配置了内部法律顾问和外部法律顾问,凡是行政机关作出的重大行政决策,初稿先由本机关法治机构初审,再由区司法局二次把关备案,组织专家、律师进行规范性审核,保证决策正确合法合理。

建立联动机制,一呼俱应化纠纷。华龙区建立行政争议调解中心枢纽,出台《行政争议调解中心运行规则》,法院、检察院、信访局、行政机关、调解委员会多方联动,合力化解行政争议。采用虚实结合的方式设置岗位,明确2名专职工作人员负责日常工作,建立由法官、检察官、律师、调解员、社区工作者组成的调解人员库,并临时根据案件情况,安排行政相对人的近亲属、朋友等相关人员参与到行政争议化解中来,形成工作合力。若案件复杂,调解中心逐级将案件上报到区化解委,协调全区资源进行化解。例如孟刘乡的李某等25人因五村整合而发生行政争议,在起诉立案阶段,区人民法院迅速将案件提交至区调解中心,区调解中心组织强有力的化解队伍,经过深入细致化解,一触即发的矛盾被化解在诉前。

创新诉讼机制,着力实质化解争议。一是把矛盾化解贯穿司法审判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为实质化解纠纷矛盾,华龙区将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与行政争议实质化解工作有机结合,要求行政机关负责人既出庭又出声,切实关注社情民意,聚焦纠纷矛盾痛点,加大行政案件的化解力度。二是坚持公开听证制度,接受社会各界对法院行政审判工作的指导监督。对涉

及群众切身重大利益的土地征用、房屋征收、拆迁补偿、工资社保等重大行政争议,邀请相关法律专家共同参与,就案件办理过程中的疑难问题提出建议和意见,提高案件审理的透明度,切实做到案结事了。三是对群众愿意调解或调解更有利于化解矛盾的案件,认真倾听其诉求,耐心释法明理,加大调解力度,保证人民群众利益最大化。

突出问题导向,全面复盘促提升。华龙区创新建立行政诉讼复盘分析机制,实施“一月一汇总、一季一分析、半年一复盘”总结机制,通过发布复盘分析报告、召开研判会、通报工作情况、举行法治讲座等方式,深刻剖析胜败根源,提升依法行政水平。针对败诉率高的四类行政应诉案件,加强诉源治理,制订《华龙区行政案件败诉过错责任追究办法》,在对败诉案件进行追责的同时,提出整改建议。同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政府法律顾问、法治监督员等专家群体参与复盘学习,共同监督问题整改。今年以来,全区形成复盘案例6件,查摆问题3类,提出整改建议20余条。

华龙区坚持以行政争议化解带动法治政府建设,以法治政府建设提高行政争议化解水平,持续巩固提升法治建设成果,建立健全常态化行政争议化解机制,把群众关切点作为行政争议化解的着力点,逐步完善事前预防、事中解决、事后复盘解决行政争议化解工作模式,整合了行政资源,提高了工作效率,行政工作水平得到不断提升,行政争议矛盾得到有效化解,该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推动了法治社会与法治政府水平迈上了新台阶。人民群众的利益得到保护,维护了社会秩序,促进了经济发展。

(全媒体记者 张洪中
通讯员 田均玉 王世生)

示范区税警联手侦破一起涉税案件

本报讯 近日,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示范区公安分局联合办案,查处一起涉税案件,孙某强等5名犯罪嫌疑人偷逃的4600余元车船税足额补缴入库。

今年3月初,示范区税务局在税收收

查时,发现辖区纳税人某机动车精测有限公司有偷税嫌疑,其所属的11辆挂车在申请检验合格证证明业务中涉嫌使用伪造的车船税完税证明。经报请示范区公安分局审定,对孙某强等5人涉嫌买卖国家机关公

文、印章罪立案侦查。孙某强等犯罪嫌疑人,在公安机定性准确、证据充分、法律适用正确的威慑下,对其犯罪事实均供认不讳。

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郭明君 李陶 文轩)

以案释法

一男子谎称帮人讨债骗取钱财被判刑

到南乐县,收取了邱某1.5万元好处费后,在邱某的带领下去到邱某前妻家中和儿子就读的幼儿园,均未找到邱某儿子。当晚,谢某借口离开南乐县,返回老家躲了起来。邱某联系不到谢某,遂报案。2022年10月19日,谢某在六安市某派出所投案。到案后,谢某退赔邱某损失1.5万元,取得了邱某谅解。

谢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虚构事实、隐瞒真相,骗取他人财物,数额较大,其行为已构成诈骗罪。谢某2016年曾因犯诈骗罪被判处拘役四个月缓刑五个月,有诈骗前科,酌情从重处罚;谢某自动投案,到案后如实供述主要罪行,是自首,依法可从轻处罚;谢某自愿认罪认罚并签署具结书,依法可从宽处罚。法官综合考量作出

判决:谢某犯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七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3000元。

闫伟东

检察官提醒

有矛盾纠纷要找政府相关部门帮助解决,不能在互联网上随便找所谓的讨债公司解决,互联网上的信息是真还是假,普通人很难辨别,邱某上当受骗的教训大家一定要吸取。

■ 享万家和谐 建平安濮阳

平安是广大群众的期盼,平安是党委、政府的责任。今年上半年,南乐县聚焦政法主责主业,围绕“零上访、零案件、零事故”目标,突出重点、狠抓落实,全县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发案量实现双下降,信访工作在半年考核中排名全市第一,第八次荣获“全省平安建设优秀县”称号,被表彰为“全国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先进集体”。

高位推动,建强政法稳定“指挥链”。南乐县树牢总体国家安全观,扎实推进反恐防、反邪教、禁毒等各项底线工作。县委常委会议、政府常务会议定期研究推进政法稳定工作,落实重点时段研判、零报告和县委书记、县长双接待制度,推动解决疑难复杂信访案件194件,完成11个乡镇派出所所长进同级乡镇政府班子,配备7名乡镇平安办主任,对工作落后的12个单位和17名负责人进行问责,全面拧紧县乡村三级属地管理责任链条。

强基固本,夯实平安建设“主阵地”。南乐县抓实“三零”平安创建和“平安法治市”创建,3083个“三零”平安创建主体中有3022个达标,指导313个行政村点亮“平安法治市”。接收“扫黑除恶”线索2条,发出“三书一函”4份,推动行业领域长效常治。开展电信诈骗、酒驾醉驾、盗窃等违法行为专项整治,刑事案件发案量同比下降29.2%,治安案件发案量同比下降35.8%。组织开展防命案、防溺亡、防自杀“三防”行动,整改各类安全隐患91个。排查矛盾纠纷659起,化解585起,进一步巩固了平安建设基层基础。

多元共治,打造社会治理“综合体”。南乐县全面加强乡镇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扎实推进乡镇综治中心软件、硬件设施提档升级。实行月通报、年总评机制,每月对各乡镇刑事案件和治安案件发案、矛盾纠纷化解、信访、综治信息平台运行等指标进行量化。持续开展“党建引领、四治融合”示范村创建,打造“童伴之家”“母爱加油站”,开设“爸妈食堂”“孝德饺子宴”,建立“德善互助合作社”,开展“边界联防”,为探索基层治理新路径提供“南乐方案”。

科学谋划,筑牢平安建设“防护墙”。南乐县将锚定继续争创“全省平安建设优秀县”目标,以“三零”平安创建为牵引,走好“二三三四”工作步调,扎实推进更高水平平安南乐建设。一是抓好基层矛盾纠纷化解能力、乡镇综治中心吸附能力“两项提升”。坚持“请进来”和“走出去”相结合,将擅长调解基层矛盾纠纷的调解能手“请进来”集中授课,全面提升一线调解员啃硬骨头、办“钉子案”的能力;“走出去”到矛盾纠纷化解先进地区学习,探索建立符合县域实际的多元化化解新模式。坚持“正向激励”和“反向淘汰”相结合。深度挖掘一批优秀人民调解员,加强示范引领带动。对入驻县综治中心的调解员实行末位淘汰考核机制,充分调动调解员的积极性。坚持“练好内功”接访和“练好外功”排查相结合。落实接访约访和信访值班制度,吸引群众主动到乡镇综治中心反映诉求,压实网格员排查上报责任,提升乡镇综治中心的吸附能力。二是做好命案防范、防溺亡、防自杀“三防工作”。针对防溺亡工作,持续提升“人防+物防+技防”水平,加强日常巡查,建立台账,明确责任;在重点河段、危险水域加装摄像头70个,实现智慧巡查。目前,该县已申请专项资金58万元,监控摄像头正在安装中。针对命案防范工作,持续加强对易激化为刑事案件的婚姻家庭、经济往来、土地权属等民间纠纷的排查,强化对重点场所的管控,进一步增强群众法治意识,从源头上减少命案发生。针对防自杀工作,组织政法各部门及各乡镇加强分析研判,对生活压力较大人员、独居老人、青少年等重点人群,及时进行心理疏导和危机干预,制订完善就业服务、扶贫济困、救助保障等相关机制。三是抓好反电信诈骗、酒驾醉驾治理、诉源治理和信访突出问题整治“四项重点”。针对反电信诈骗和酒驾醉驾治理工作,全面加强大破案会战和酒驾醉驾查处力度,提高震慑效果;督促各商业银行压实主体责任,强化银行卡办理源头管控,提升群众识骗防骗能力,增强守法意识。针对诉源治理工作,加强司法调解、人民调解、行政调解“三调联动”,强化县综治中心统筹指挥,完善诉调对接机制,加大委派、委托调解力度;将万人成诉率纳入平安建设年度考核,推动各乡镇、各部门抓前端、治未病。针对信访突出问题整治工作,积极发挥县乡信访工作联席会议作用,协调解决重大疑难复杂信访问题,持续组织开展信访积案攻坚化解和重复信访案件专项治理,严格落实“四定四包”责任,做到“三到位一处理”,推动解决一批信访突出问题。

全媒体记者 张洪中 通讯员 卞汉杰

华龙区公安分局禁毒大队

开展 开学禁毒第一课”宣传教育活动

本报讯 人生好风景,青春不“毒”行。8月29日,在全市中小学陆续开学之际,华龙区公安分局禁毒大队联合大庆派出所,在新蕾公园广场,为华龙区实验小学、市油田第四小学300余名师生及学生家长开展“开学禁毒第一课”宣传教育活动。

此次活动设置了宣讲、提问、答疑、学生代表发言等环节。针对学生好奇心强、意志力弱、分辨能力差、易受人引诱等特点,民警借助毒品模型吸引学生的注意力,结合实际案例多维度讲解新型毒品危害、如何防范等常识,并告诫学生要积极支持、配合、参与禁毒工作,无论处于何种境地,都要自觉远离毒品,争做阳光少年。学生及其家长认真听讲,踊跃互动,积极了解毒品的特征及常见毒品的种类。

此次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增强了广大在校学生识毒、防毒、拒毒的意识,激发了青少年参与禁毒宣传的积极性,为构建平安校园、无毒校园奠定了坚实基础。

(田维群)

清丰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参股、控股民营建筑公司招募公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推进清丰县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促进清丰县经济发展,依据《公司法》、2022年清丰县人民政府第14次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并经清丰县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批准,清丰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拟招募民营建筑企业进行参股控股,现委托我司发布公告如下:

一、意向公司的资格条件要求

1. 本次招募要求意向公司须具备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本次招募要求意向公司须具备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两类或施工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两类的民营建筑企业;

3. 本次招募要求意向公司须具备无涉诉、仲裁、行政处罚的记录,拟出让的股份无抵押、质押或其他权利瑕疵;

4. 招募要求意向公司未设置分支机构。

二、申报方式、时间及申报书递交地点

1. 申报方式:申报企业应于报名期限届满前现场递交2份纸质并封装成册的申报书及申报书内容相对应的证件、资料、凭证、网站截图等,申报书必须包括申报条件所及内容,可以参照报名文件样式。

2. 申报及申报书递交截止时间(报名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3年9月8日18时。

3. 申报书递交地点:清丰县盛世家园中段09#商铺03号。

河南良昊工程咨

有限公司

2023年9月5日

本报仅对广告进行形式审查,以上广告所产生的后果由刊登广告者本人(单位)承担。